



# 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Yila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0年1月18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
連絡人：觀護人洪生輝

聯絡電話：(03) 9253000\*142



「秀春教育基金會」林月老師代表該會捐贈五十萬元挹注社區生活營辦理經費

「社區生活營」係基於犯罪預防的理念，進而推展至學校的體制外學習活動。本署結合社會資源及轄區各國中共同推動「社區生活營」，協助高風險家庭、高關懷及中輟之虞學生的學校生活適應，重新建立學習動機及學習意願。

秀春教育基金會持續致力於傳播愛的教育理念，以實際作為扶持學子，鼓勵學子多方探索、啟發潛能，與本署辦理之社區生活營理念相符。在懵懂的青春期，避免青少年因迷茫而誤入歧途，創辦人吳岳老師盼能協助高關懷、高風險學生適應學校生活，重新導正偏差行為及認知，進而達到預防中輟及防範犯罪之功效，於今(14)日由該會林月老師代為捐贈五十萬元挹注社區生活營辦理經費，讓更多學子受惠，期待能拋磚引玉、善念回饋，以社會的關懷力量，推動學子成長茁壯。

本署余麗貞檢察長特別感謝秀春教育基金會的贊助，及對社區生活營的支持與認同，此舉可以真正回饋給需要的學子，並給予學校師生實質的幫助，培育學生專長技能及增進自信心，培育蘭陽地區的人才。